

证券代码：834033

证券简称：康普化学

公告编号：2025-016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重庆市长寿区齐心大道 38 号康普化学技术研究院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张渝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44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41 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011.15 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94.03%。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自愿放弃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并且不担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张冬梅等 3 名董事、监事持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但未参与表决，本次出席但未参与表决的份额合计 128.40 万份；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为 882.75 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7.6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持有人会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全体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 and 监督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2. 表决结果：

同意 882.75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选举李秦华、夏灵、殷铭霞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上述人员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82.75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本次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殷铭霞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

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 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
- (5)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8)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 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0)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2) 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82.75 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备查文件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记录》。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